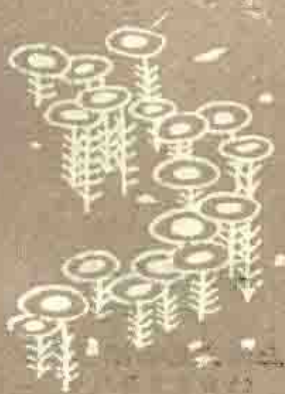


生活·思考·创作

高晓声 著

生活·思考·创作

高晓声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林爱莲

封面设计：朱展程

生活·思考·创作

高晓声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翔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002 1/32 印张 8 插页 2 字数 168,000

1988年8月第1版 1988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100册

书号：10078·3779 定价：1.60元

目 录

曲折的路·····	1
我的第一篇小说·····	12
且说陈奂生·····	16
《陈奂生》前言·····	22
《李顺大造屋》始末·····	31
关于《周华英求职》的通信·····	40
也算“经验”·····	42
谈谈文学创作·····	44
答南宁作者问·····	61
扎根在生活的土壤里·····	72
生活和“天堂”·····	87
生活、目的和技巧·····	93
生活·思考·创作·····	103
——在江苏部分青年作家作品讨论会上的发言	
作文和文学创作·····	120
漫谈小说创作·····	127
与连云港市业余作者和教师进修学院学员谈创作·····	144

在《青春》小说改稿讲习班上的讲话·····	158
就教于世界文学研究者·····	175
希望努力为农民写作·····	179
为“十有八九”服务·····	184
注意反映农村生活的复杂性·····	187
开拓眼界·····	192
与朋友交·····	197
“青春奖”获奖小说简评·····	200
读《墙》小记·····	212
读古典文学的一点体会·····	214
且说文学的讲评·····	224
解放思想和文学创作·····	232
扯淡及其他·····	239
沉重的担子·····	248
摆渡·····	253

曲折的路

我的家，在长江以南，沪宁线中段以北，是一块富饶的地方。清朝时候，中国文学界，有所谓桐城派、阳湖派；我的家乡，就是阳湖派的诞生地。可见文化经济都极丰茂。

我小时候，家里有九亩多地，三间瓦房；勤劳操持，粗衣素食，可图温饱。农民有句谚语，叫做“十亩三间，天下难拣”。我好象很满足了。记得七、八岁的时候，有一次母亲问我说：“你看看，我们家好过呢，还是不好过？”我不加思索回答说：“不算不好过，也不算好过。”由此可见，我是个无忧无虑的小家伙。后来我才知道，家里其实是很困难的；父亲是个语文教员，经常失业，又不大会种田；弟妹们倒一个个从娘肚里滚下来，经济内亏已极，门面已很难撑持。我外公家住在附近小镇上，开一爿中药铺。我母亲便把我送了去，一方面可以在小镇上的学校里读书，另一方面也减轻了负担。

那时候，镇上有一爿专门出租连环画的书店。我很快就爱上了它。每天上学去，总要扭股糖似的揪住外公讨两个铜板；放学以后，就直接从学校上书店，租了连环画坐在书店的门槛上（那里暗得最迟），一直看到天黑才回去。如

此过了几年，我的脑子里就装满了各式各样的故事。暑、寒假回乡下家里去后，就把这些故事讲给小伙伴听。一个故事，讲着讲着，往往有些地方忘记了，就自作聪明用别的故事里的情紧凑上去。小伙伴们哪里知道，还称赞我讲得好。我很得意，认为自己有天才，将来做个编故事的倒不坏。

不久抗战开始，家乡沦陷，小镇上时有鬼子来捣乱，不及乡下安稳，我就又回到了乡下家中。这时学校也没有了，我父亲就在村子上办私塾。我开始接触文言文，记得父亲教我的第一篇古文，竟是蒲松龄著《聊斋志异》中的《促织》。之后我就爱上了蒲松龄，《聊斋志异》是我少年时代读得最熟的一本书。我家里有一部版本很好的《聊斋志异》，在不懂的词语底下都注有解释，我几乎就是靠了这本书学通了文言文。

从那时候开始到初中毕业，我看过许多小说，各式各样都看，既有《红楼梦》、《水浒》那样的名著，也有《济公传》、《四才子》那样的俗物。我也说不出我究竟受了些什么影响，不过爱好文艺的习惯已经养成了。现在回想起来，觉得许多旧小说中，往往都有写得好的篇章，例如《说唐》中“贾家楼”一段，《岳传》中“小教场私夺魁”一段，笔法极其精采，至今对我的创作都有影响。我还认真地自学过《纲鉴易知录》，也是当小说看的，但对我注意语言的精炼是有影响的。

由于有这种功底，我在学校里的语文成绩当然很好。每写成一篇作文，老师总要称赞。于是我就认为将来长大了，当然要当文学家。

想不到就在这个时候，我的母亲生了重病，无钱求医，竟逝世了。临终之前，把我叫到床前，嘱咐我说：“孩子，我

们家里穷，我死之后，不会有钱给你读书了，你不要吵，叫你在家里种田，你就种田；能够有人介绍你去学生意，你就去学生意。”

那时候我刚满十四岁，听了这种话，心里非常难过；但看着一群弟妹，特别是两岁的弟弟铁生（后来也死了）还天真地偎依在母亲怀里，我凄惨悲恻，呜咽着答应了。我觉得从此再也不能当文学家了。

之后不久，我读到了郑板桥的一首诗，题目忘记了，但诗却至今从未忘记过。他写道：“我生三岁我母无，叮咛难割襁中孤，登床索乳抱母卧，不知母歿还相呼。”我的幼小的心灵里发生了巨大的悲恸。因为他如此逼真地写出了和我相同的情景。这是我第一次深刻认识到文学的感人力量的。也许就是这一首诗，使我觉得不能再和文学分离了。

二

然而接下来是一连串艰难的日子，当时整个农村经济已濒于破产，我家已经到了吃不饱、穿不暖的地步。我的父亲投靠国民党，钻到宜兴山里去抗日。他有一些朋友在家乡中学里当教员，我就到学校去鬼混，不但交不起学费，连伙食费也拖欠，有一段时间，我甚至连衣服都没有穿，是靠了一些同学的周济生活的。那时我其实没法认真读书，也很少去想前途，要当文学家的念头，好象变成了一个愈来愈远的幻梦。从初中读到高中，我前后失学过三次。抗战结束后，我父亲当了个国民党的一个小官，经济上却还是很难过。好不容易，读到高中毕业。考大学想考文学系，我父亲

不许，要我考工科。说文学系毕业出来就是失业，没有饭吃。我知道我考不取工科，因为我的英语成绩极差。在沦陷时期，我有一种狭隘的心理，抗拒学外国语，认为那是文化侵略，是奴化教育。我上了三年日文课，连字母都不识。学英语也是抗拒的。都德的名著《最后一课》，在这一点上对我起了坏作用。后来我进大学读了经济系。那是无可选择的选择，反正是为了将来混饭吃。所以根本就没有认真读。爱好的倒还是文学，始终在做着文学的梦。结果是人在曹营心在汉，一样也没有学出名堂来。况且，那时上大学，也得有钱，每天晚上得到一个小学里去教夜校维持生活，哪里还有精力用在功课上。出路在哪里？那时候，我也和许多青年人一样，觉得身上被压得太沉重了，在盼望着解放。

三

真是一串心满意足的日子。我参加了革命又被分配去干上了文学这一行。

天空是那样明朗，大地是那样平整，空气是那样芬芳，我的心底是一片光明。我懂了革命的理，我爱上了共产党，我认准了自己要走的路，我下定了决心开步走。

我永远不会忘记五十年代前期那灿烂的艳阳，一切都那样欢快，一切是那样透明，好象每一个同志的头上都有花环，都有光圈，都那么聪明和善良。

我抓紧时间去学习，在短短几年内我读了数量不少的书，得斯大林文学奖金的作品，高尔基、契诃夫的作品，巴尔

扎克的作品，凡有译本的我差不多都读过。其他还涉及到托尔斯泰、莫泊桑、德来塞、马丁·安德逊、尼克索、雨果、梅里美、小林多喜二……等人的作品。我在有意识弥补外国文学及社会主义文学知识的缺陷。

我也大量阅读了延安文艺座谈会以后的中国革命文学作品，如丁玲的《太阳照在桑乾河上》、周立波的《暴风骤雨》、赵树理的短篇小说，欧阳山的《高乾大》，柳青的《铜墙铁壁》，以及杜鹏程的《保卫延安》……等等。这些名著，不仅使我的思想、艺术修养有所提高，还因为我从小生长在农村，对农村比较熟悉，所以感受是更为深刻的。就是在这些作品的直接影响之下，我开始创作反映农村生活的作品。

那时候，我计算着每一分钟的时间用到学习上去。半夜半夜沉浸在书本之中，假如看一个戏的演出花四个钟点而读剧本只要花两个钟点的话，我宁可不看戏而读剧本。

我也永远不会忘记，在我开始学步的时候，我周围一些很好的共产党员文学家曾经握着我的手教我写作，一篇篇，一字一句地修改过我的文章。他们在我身上花费了很多心血。我能够写出一些作品来，同他们的辛勤培育是不可分开的。我的这些尊敬的前辈和朋友，后来在林彪、“四人帮”时期，无一例外地都受到迫害。他们中间，有的幸还健在，有的则在迫害中牺牲了。想起他们，我的心中非常难过。

那时候我学习写作各种形式的作品，如诗、说唱、短篇小说、歌剧、电影剧本。当时受到读者欢迎的是短篇小说《解约》和大型锡剧《走上新路》（和叶至诚合作）。这些作品，基本上是继承了现实主义的传统。但它反映的是社会主义生活，基调是开朗的，方向是明确的。这些作品也反映了我

当时思想比较单纯，对党对社会主义完全是一片赤诚之心。

但人总是在进步之中，随着政治思想水平的逐步提高，随着对社会生活了解的逐步深入，我开始认识到，社会主义社会虽然是当代世界上最美好的制度，有着无限生命力的制度；但是，我们这个社会毕竟建立不久，还残留着旧社会遗留下来的许多痕迹；我们如何建成社会主义还缺乏经验。因此，在生活中反映出了各种各样急待解决的问题。究竟怎样去正确解决这些问题，就需要我们认真地进行探索。这种想法，现在是任何人都会承认的，是无可非议的。但是，在一九五七年，我基于这种想法，和当时江苏几位青年文学工作者公开筹组“探求者”文学社时，就由于这些主张被打成反党小集团。又因为反映这些主张的“探求者”启事是我执笔的，我就不得不硬着头皮去戴那顶附有紧箍咒的右派帽子。

我被踢出了文学队伍。我在“三十而立”的时候被打倒了。

前进是多么困难呀，那坎坷不平的路！

四

一九七九年三月底，“探求者”错案得到纠正。经过了整整二十一年之后，我又回到文学队伍里来了。

二十一年之前，我还是一个小伙子；现在回来，我已经老了。

二十一年中，开头几年，我没有和文学界通过信息，断绝了一切往来。许多人早就以为我死了。而我却还活着，

亲眼看到了历史还给我这洁白之身，我实在幸福！

但是，作为我个人的文学生活来说，这二十一年是一个空白。

这空白使我难过，因为我错过了那么多的时间。

这空白也使我高兴，因为它帮助我排除了僵化的、已经走入死胡同里的极左文艺的影响。

当我一旦提起笔，我依旧是现实主义者。

而且，人生也终究并不存在空白，即使密封在暗无天日的监狱里，那也还是一种实实在在的生活啊！世界上所有的人，难道不都是带着自己已往的一切经历在进行现在的工作吗！

二十一年来我的生活和思考，自然就成了我创作的泉源。我希望它能成为人民的一笔小小的财富。

一九五七年以后，我一年一年地努力丢开创作的念头，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就完全“死”了这条心。我安于其他工作，并且努力作出了成绩。为文学的心死去了，为人民服务的心总不能死去啊！可是，“四人帮”一粉碎，我那创作的念头忽然又升起来，这念头随着拨乱反正工作的进度越来越强烈。这时我才发觉，少年时代在心底点着的火种并未熄灭，现在它得到了燃料和氧，愈燃愈猛烈了。

一九七八年五月，我确认自己不久会回到文学队伍里来。啊！这么多年了，如果一个女儿嫁出去，回娘家应该带着成年的儿女来了。而我呢，难道能两手空空，光是红着脸羞愧地走进去吗？

我开始握起笔，我开始抢时间。一九七八年六月，我一头钻到创作里去了。开始的时候，我工作得非常困难，我连

许多常用字都忘记了，找不到词儿去表达内容。我不得不花工夫把辞源从头到尾翻阅一遍，并把我认为有生命力的词汇抄在专用的小本子上。

这一年的夏天非常炎热，而且热的时间很长，我每天写作十八小时左右。身体本来就瘦弱，后来就瘦得不成样子了。《雨花》一九八〇年第一期曾发表我的小说《我的两位邻居》，其中就有一段写到瘦的程度：“课文里有‘精瘦’这个词：什么叫‘精瘦’，以前我只会解释成‘瘦极了’；可是，‘瘦’到什么程度才算‘极了’呢？总还不懂。现在可明白了，只要用手指按住肋骨推皮肤，若推得动，还不算‘精瘦’，要真正推不动，皮贴牢在骨头上，夹层里不再有一点肉，才叫‘瘦极了’。”这就是我当时的真实形象。天见可怜，蚊子那么多，也慈悲地不大来打扰我，因为我身上血太少。我什么也不管，家里的事不问不闻，旁人来同我讲话，我嘴里唯唯诺诺，实际上一点没有听进去。家里人从来没有见过我写作，更没有见过这种样子，爱人以为我在发疯，有时抢走我的笔，责问我“开什么玩笑”！我也没法跟她说清楚。就这样，在三个月左右的时间，我写成了十八万字的一部小说，自己则象患过了一场九死一生的大病。

这以后，我又陆陆续续写了些短篇小说。总算替重返文学队伍准备好了一份薄薄的见面礼。

一九七九年，我在全国一些文学期刊上发表了十一篇小说。这算是我重新恢复了工作。

五

我好象写得很顺利。

也许有人以为，我这二十年来，一定积累了许多素材，笔记本总该装满一箱子，可以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了。其实，我一个字也没有记，我并不是作为一个作家下去体验生活的。我是去劳动改造的。我根本就没有想到要积累素材去创作。我同一切所谓“走马看花”、“下马看花”、“长期落户”的做法有本质的区别；客观上的强迫，主观上的觉悟，我都是为了改造自己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我但愿公认我是一个农民，便感到无上光荣，于愿足矣。我达到了目的，不仅使自己成为农民，而且组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化家庭。这和所有的农民家庭一样，是公社、大队、生产队的一个细胞。我的家庭成员一样参加生产队劳动，一样投工、投资、投肥，一样分粮、分草、分杂物。家里的陈设也和农民一样，有必备的劳动工具，有饲养的家禽家畜，有一份自留地需要经营。总之，农民生活中涉及的每一个角落，也都有我的印记。公社、大队、生产队的丰产或歉收，富裕或贫困，措施正确或错误，干部作风正派或邪恶，以及一个政策所起的作用好或不好，我同农民的感受都是共同的。我的命运和他们一样，我们的脉搏在一起跳动，我是农民这根弦上的一个分子，每一触动都会响起同一音调。我毋需去了解他们在想什么，我知道我自己想的同他们不会两样。二十多年来我从未有意识去体验他们的生活，倒是无意识地使他们的生活变成了我的生活。我不在上，不在下，不在

旁,而是在其中;这也许是我写起来比较自由的原因。因为我并不单是在写他们,为他们说话,也是在写我自己,为自己说话。我写的那些小说,如《李顺大造屋》^①、《“漏斗户”主》^②、《陈奂生上城》^③,既是客观的反映,也都有我自己的影子。我不光看到过那些李顺大们造屋的困难,我自己也有这焦头烂额的经历。我不光看到“漏斗户”主们揭不开锅,我自己也同他们一道饿着肚子去拼命劳动以争取温饱的生活,同他们一起挺直了腰板度过那艰难困苦的时期。所以我说:“我写他们,是写我心。”^④我恢复工作以后,也确实困在五元钱一夜的高级招待所的床上难以入眠,因为我不能不想起陈奂生们的生活。我习惯于和他们一样去看问题了。我现在离开了他们,就象我在短篇小说《系心节》^⑤中写的那样:“今后我不管到哪里,我会想起这里永远是我的起点,我和他们将永远是千里姻缘一线牵,这根红绸丝带将随时传递双方脉搏的跳动。”

我象是“无意”插的“柳”,“塞翁”失了“马”;难到绝顶,才知这“难”也难得;穷到极点,竟发现“穷”也有用。真是半生生活活生生,动笔未免也动情。所以,我的工作方法,很不科学,一写小说,情绪激荡,就吃不香,睡不着,日夜不安,灵魂不得安宁。一直到小说完成,才会定下神来。所以,每写一篇小说,等于生了一场病。

这活儿真难干,可是我不知道为什么还迷恋它。假使我丢开不写,一定能活得寿长些。

①②③⑤ 这些短篇小说,已收入我的《79小说集》——作者注

④ 参见《青春》1979年第2期《也算经验》

一九八〇年二月,《人民文学》发表了我的小说《陈奂生上城》,陆文夫同志告诉我,他爱人看过后说了这样一句话:
“高晓声活不长的!”

这句话是我五十二年来受到的最高称赞。就凭这一句话,我愿意少活几年!

我的第一篇小说

我的第一篇小说，写于一九五一年，发表在上海《文汇报》的副刊上，题目叫做《收田财》。

那一年，我二十三岁，在苏南文联筹委会工作。

在写小说之前，我已经写过不少东西，如小戏、散文、说唱、诗歌、弹词开篇等等，什么都有。这些都是适应当时宣传工作的需要写的。有些则是领导上作为一个具体的任务要我完成的。当然，这些都是宣传品。但宣传品起的作用是很大的，任何时候都不能小看它。我们既不能用宣传品去代替艺术品，也不能用艺术品去代替宣传品。我那时候根本不懂艺术品和宣传品的区别，我的水平还够不到这一点。我就只晓得写，连自己写得好不好也没有数，反正能刊出就算好，不能刊出就算不好。因为不懂，所以写来也不觉得难，要戏就戏，要诗就诗，无不“精通”，真叫“多才多艺”，“五百年才出一个”。

为什么最后才写小说呢？我现在也说不出理由，大概是领导上不曾交下任务来，因为文工团和剧团都不用小说做宣传品。

但是，我终于去写小说了，这又绝不是偶然的。因为我从小看过的书，最多的就是小说，给我影响最大的也是小